

哈尔滨市财政局 文件 哈尔滨市教育局

哈财指（教）〔2024〕223号

哈尔滨市财政局哈尔滨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的通知

区财政局、教育局：

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 黑龙江省教育厅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的通知》（黑财指教〔2024〕180号），现下达你区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万元（具体额度详见附件1-3）。此项资金列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收入列“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2050204 高中教育”相关项。为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资金包括：一是中等职业教育资助经费，包括中职学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免学费补助资金。二是普通高中资助经费，包括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补助资金。以上根据2024年国家下达我市的资助名额和符合资助政策的学生人数，按照国家规定的资助标准及分担比例核定全年资助经费，扣除已下达资金后下达此次清算资金。

二、根据国家政策调整，从2023年起，省财政厅、省教育厅每年在核定各区当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时，根据各区教育部门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填报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上一年度实际资助人数与预拨人数的差异，对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进行清算。各区教育部门要指导学校严格落实好学生资助政策，对普通高中一年级新生要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不得将原建党立卡家庭学生直接认定可以享受免学杂等政策。同时要进一步加强存在返贫或致贫风险家庭的动态监测，防止学生因贫辍学失学。

三、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哈政办发〔2021〕39号)，各区财政部门要落实财政分担责任，及时足额拨付资助资金，确保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到位。地方自行扩大学生资助政策范围、资助标准等产生的增支，由地方自行承担。

四、按照《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财〔2018〕16号)、《黑龙江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黑教规〔2019〕9号)及《财政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学生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财办教〔2021〕72号)等有关要求,各区教育部门、学校要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进一步提高资助精准度,做到应助尽助。各区教育部门要严格规范学生学籍管理,加强对“一校两牌”、“联合招生”、“学籍异动”等情况的监管,坚决杜绝“双重学籍”等问题,保证学生资助信息真实准确,避免出现“虚假冒领”等问题。

五、此项资金全部列入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其中: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省级财政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同时附有“直达资金地方对应安排”标识,以上标识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各区在下达直达资金和下发指标文件时,应保持中央和省级财政项目名称、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本地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该项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

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涉及区对应安排的资金，应一并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反映，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同时附有“直达资金地方对应安排”标识。各区要及时将分配结果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并切实加快直达资金支出进度，确保直达资金使用效益。

六、按照《中共黑龙江省委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号）等有关规定，此项资金由省教育厅组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单位绩效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运用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学校要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各区财政部门组织做好财政绩效评价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工作。

七、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3〕4号）规定，财政部门、教育部门、各学校分别履行财会主责监督、依责监督、内部监督职责。一旦发现违纪违规问题，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由市教育局督促各市属学校确定1名此项资金财会监督负责人，并于收文5日内将加盖单位公章的《2024年学生资助资金财会监督责任人报备表》报市教育局备案。与此同时，由市教育局确定1名财会监督责任人，连同汇总后的市属学校财会监督负责人一并报

市财政局科教和文化处备案。各区财政部门应比照上述市级做法，指导同级主管部门和学校做好财会监督负责人报备工作。

- 附件： 1. 2024 年学生资助经费汇总表
2. 2024 年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经费明细表
3. 2024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经费明细表
4. 2024 年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5. 2024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6. 2024 年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经费绩效目标明细表
7. 2024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经费绩效目标明细表
8.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财会监督责任人报备表



2024年学生资助经费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名称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经费										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经费										核定资金					已下达资金					此次下达资金				
		核定资金			已下达资金			此次下达资金				核定资金			已下达资金			此次下达资金				核定资金			已下达资金			此次下达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合计	3153.4	2256.9	896.5	3220.62	2305.27	915.35	-67.22	-48.37	-18.85	455.7	325.8	129.9	848	668	180	-392.3	-342.2	-50.1	3609.1	2582.7	1026.4	4068.62	2973.27	1095.35	-459.52	-396.57	-68.95								
1	道里区	109	78	31	106	76	30	3	2	1	28.2	20.2	8	83	67	16	-54.8	-46.8	-8	137.2	98.2	39	189	143	46	-51.8	-44.8	-7								
2	南岗区	418.4	299.5	118.9	423	302	121	-4.6	-2.5	-2.1	59.5	42.5	17	150	122	28	-90.5	-79.5	-11	477.9	342	135.9	573	424	149	-95.1	-82	-13.1								
3	道外区	223.8	160.4	63.4	208	149	59	15.8	11.4	4.4	54.6	39	15.6	88	63	25	-33.4	-24	-9.4	278.4	199.4	79	296	212	84	-17.6	-12.6	-5								
4	平房区	61.3	43.9	17.4	40	29	11	21.3	14.9	6.4	18.2	13.1	5.1	34	28	6	-15.8	-14.9	-0.9	79.5	57	22.5	74	57	17	5.5	0	5.5								
5	松北区	1777.7	1272	505.7	1906.62	1354.27	542.35	-128.92	-92.27	-36.65	52.4	37.5	14.9	65	52	13	-12.6	-14.5	1.9	1830.1	1309.5	520.6	1971.62	1416.27	555.35	-141.52	-106.77	-34.75								
6	香坊区	197.6	141.6	56	201	144	57	-3.4	-2.4	-1	1.7	1.2	0.5	156	127	29	-154.3	-125.8	-28.5	199.3	142.8	56.5	357	271	86	-157.7	-128.2	-29.5								
7	呼兰区	42.7	30.5	12.2	35	25	10	7.7	5.5	2.2	41	29.3	11.7	48	36	12	-7	-6.7	-0.3	83.7	59.8	23.9	83	61	22	0.7	-1.2	1.9								
8	阿城区	162.1	116	46.1	157	113	44	5.1	3	2.1	71.8	51.3	20.5	105	79	26	-33.2	-27.7	-5.5	233.9	167.3	66.6	262	192	70	-28.1	-24.7	-3.4								
9	双城区	160.8	115	45.8	144	103	41	16.8	12	4.8	128.3	91.7	36.6	119	94	25	9.3	-2.3	11.6	289.1	206.7	82.4	263	197	66	26.1	9.7	16.4								

2024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经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县(学校)名称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普通高中学费补助资金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核定全年资金			已提前下达资金			核定全年资金			已提前下达资金			核定全年资金			已提前下达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合计	427.4	305.5	121.9	817	646	171	-389.6	-340.5	-49.1	28.3	20.3	8	31	22	9	-2.7	-1.7	-1	455.7	325.8	129.9	848	688	180	-392.3	-342.2	-50.1
1	道里区	27.1	19.4	7.7	81	66	15	-53.9	-46.6	-7.3	1.1	0.8	0.3	2	1	1	-0.9	-0.2	-0.7	26.2	20.2	8	83	67	16	-54.8	-46.8	-8
2	南岗区	56	40	16	146	119	27	-90	-79	-11	3.5	2.5	1	4	3	1	-0.5	-0.5	0	59.5	42.5	17	150	122	28	-90.5	-79.5	-11
3	道外区	52.2	37.3	14.9	85	61	24	-32.8	-23.7	-9.1	2.4	1.7	0.7	3	2	1	-0.6	-0.3	-0.3	54.6	39	15.6	88	63	25	-33.4	-24	-9.4
4	平房区	17.7	12.7	5	34	28	6	-16.3	-15.3	-1	0.5	0.4	0.1	0	0	0	0.5	0.4	0.1	18.2	13.1	5.1	34	28	6	-15.8	-14.9	-0.9
5	松北区	49.6	35.5	14.1	62	50	12	-12.4	-14.5	2.1	2.8	2	0.8	3	2	1	-0.2	0	-0.2	52.4	37.5	14.9	65	52	13	-12.6	-14.5	-1.9
6	香坊区	0.6	0.4	0.2	134	126	28	-133.4	-125.6	-27.8	1.1	0.8	0.3	2	1	1	-0.9	-0.2	-0.7	1.7	1.2	0.5	156	127	29	-154.3	-125.8	-28.5
7	呼兰区	36.1	25.8	10.3	43	32	11	-6.9	-6.2	-0.7	4.9	3.5	1.4	5	4	1	-0.1	-0.5	0.4	41	29.3	11.7	48	36	12	-7	-6.7	-0.3
8	阿城区	66.8	47.7	19.1	100	75	25	-33.2	-27.3	-5.9	5	3.6	1.4	5	4	1	0	-0.4	0.4	71.8	51.3	20.5	105	79	26	-33.2	-27.7	-5.5
9	双城区	121.3	86.7	34.6	112	89	23	9.3	-2.3	11.6	7	5	2	7	5	2	0	0	0	128.3	91.7	36.6	119	94	25	9.3	-2.3	11.6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资金名称		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市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地方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	见附件1、2	见附件1、2	见附件1、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债券资金				
	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对公办和民办中职学校就读的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农村学生（含县镇）、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民族地区学校就读的学生和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其他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学生除外）免除学杂费。 2. 对公办和民办中职学校就读的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1个原集中连片特困县中职学生发放助学金。 3. 对中职学校成绩特别优秀的全日制在校学生发放奖学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职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数	万人	见附件6
			中职免学费受助学生数	万人	见附件6
			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人	见附件6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8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成本指标	助学金资助标准	生/年	2000元
			免学费资助标准	生/年	平均2000元
奖学金资助标准	生/年		6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职学生经济困难学生成长		不因贫失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	%	≥90	

注：标★指标为必填指标。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资金名称		2024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市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地方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	见附件1、3	见附件1、3	见附件1、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债券资金					
	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对公办和民办普通高中就读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按公办高中实际学费标准免除学杂费。 2. 对公办和民办普通高中就读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每人每年平均2000元发放国家助学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数	人	见附件7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受助学生数	人	见附件7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8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成本指标	助学金资助标准	人	平均为2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通高中经济困难学生成长		不因贫失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	%	≥90		

注：标★指标为必填指标。

2024年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经费绩效目标明细表

单位：万元

区名称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名额	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资助名额	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资助名额
合计	2326	16346	27
道里区	81	564	1
南岗区	279	2197	4
道外区	183	1138	3
平房区	41	320	1
松北区	1285	9250	13
香坊区	168	997	3
呼兰区	24	230	
阿城区	211	751	1
双城区	54	899	1

附件7

2024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经费绩效目标明细表

区名称	2024年普通高中国家 助学金预拨名额	2024年普通高中免学 费资助名额
合计	108894	12086
道里区	1068	25
南岗区	2065	79
道外区	1177	54
平房区	457	12
松北区	933	68
香坊区	1987	25
呼兰区	576	113
阿城区	1406	116
双城区	1703	160

附件8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财会监督责任人报备表

填报部门（公章）：

序号	部门（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填报人：

填报时间：

注：各单位此项资金财会监督责任人为本单位主要负责人。